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將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PMOTOR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3)

- (1)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
 -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及
-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4年3月1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芯圖大廈12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19頁。隨函亦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表格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leapmotor.com>)。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儘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2月29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1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已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本通函所提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4年2月9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6
2.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	7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15
4. 臨時股東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15
5. 推薦建議	16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7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11日舉行的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據此，公司章程及一般授權獲批准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6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內資股認購事項」	指	根據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將向武義縣金投配發及發行的10,034,964股內資股
「內資股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武義縣金投就認購10,034,964股內資股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的協議
「內資股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事項將予認購的10,034,964股內資股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3月1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芯圖大廈12樓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釋 義

「電動汽車」	指	用於運載乘客的純電動汽車
「一般授權」	指	根據於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於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多20%的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
「H股認購事項」	指	根據H股認購協議條款認購將向金華市產業基金配發及發行的H股
「H股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金華市產業基金就H股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的協議
「H股認購股份」	指	根據H股認購協議總額為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之可供認購的有關數目H股，認購價為每股H股認購股份43.80港元(不包括相關徵費及交易費)。就本通函而言，假設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H股認購股份相當於5,017,482股H股
「杭州芯圖」	指	杭州芯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內資股」	指	根據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向武義縣金投發行10,034,964股內資股

釋 義

「金華市產業基金」	指	金華市產業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現有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2月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傅先生」	指	傅利泉先生，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陳女士的配偶
「朱先生」	指	朱江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劉女士的配偶
「陳女士」	指	陳愛玲女士，為傅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劉女士」	指	劉雲珍女士，為朱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顧麟」	指	寧波顧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綾」	指	寧波華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1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暘」	指	寧波華暘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釋 義

「寧波景航」	指	寧波景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9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指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朱先生、傅先生、劉女士、陳女士、杭州芯圖、寧波華綾、寧波華暘、寧波景航、寧波顧麟及萬載明昭的統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內資股認購協議及H股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43.80港元的價格
「認購股份」	指	內資股認購股份及H股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	指	內資股認購事項及H股認購事項
「萬載明昭」	指	萬載明昭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釋 義

「武義縣金投」 指 武義縣金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函所採用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的匯率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為便於參考，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的名稱、法律或法規兼用中文及英文載於本通函，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LEAPMOTOR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3)

執行董事：

朱江明先生(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吳保軍先生

曹力先生

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物聯網街451號1樓

非執行董事：

Grégoire Olivier先生

Douglas Ostermann先生

金宇峰先生

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先生

黃文禮博士

萬家樂女士

敬啟者：

(1)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H股認購股份及內資股認購股份；及(ii)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函件

於2024年1月19日，本公司與金華市產業基金訂立H股認購協議，據此，按H股認購協議所載條款並在H股認購協議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金華市產業基金已有條件同意以認購價(不包括相關徵費及交易費)認購可供認購的有關數目H股，總額為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等值港元金額將按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管理人採用的匯率計算)。認購價為43.80港元及於2024年1月19日(即H股認購協議日期)H股的收市價為25.80港元。H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219,765,729.73港元。概無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將以H股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支付。H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本通函旨在提供(1)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的進一步詳情；(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進一步詳情；及(3)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2.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

於2024年1月19日，本公司與武義縣金投訂立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按內資股認購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內資股認購協議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0,034,964股內資股，而武義縣金投已有條件同意以人民幣39.86元(按截至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43.80港元)認購10,034,964股內資股。

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發行認購股份將毋須經股東批准。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將向股東大會提呈發行內資股認購股份，以供股東審批。

董事會審議及批准有關發行內資股的提議並建議透過特別決議案尋求股東批准，藉以批准及授權董事會向武義縣金投發行10,034,964股內資股。於發行內資股獲得相關監管部門的批准及發行內資股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發行內資股的計劃將根據適用規則及法規予以實施。

(I) 發行內資股的詳情

發行內資股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及面值： 由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普通股。

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根據內資股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向武義縣金投發行 10,034,964 股內資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336,966,089元，分為1,336,966,089股股份，由1,116,413,915股已發行H股及220,552,174股已發行內資股組成。

內資股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 10,034,964 元，相當於(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內資股分別約4.55%及4.35%；及(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經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份分別約0.75%及0.74%。

將予發行的內資股的最終數目須待(i)監管部門(根據《非上市公眾公司監督管理辦法》(2023年修訂)的要求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及(ii)完成發行內資股後本公司持續符合上市規則項下公眾持股量的規定，方可確定。

董事會函件

認購方： 武義縣金投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武義縣金投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武義縣金投將不會因其認購發行內資股項下的內資股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內資股認購股份人民幣39.86元(按截至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43.80港元)，較(1)於緊接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前連續5個交易日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28.31港元溢價；(2)於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25.80港元溢價。

本公司每股內資股的淨價格為43.80港元。

認購價由本公司與武義縣金投經參考現行市況以及股份現行市價及流通性後公平磋商協定。

發行方式： 根據一般授權以非公開發行方式發行10,034,964股內資股。

保留溢利： 本公司於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前保留但尚未分派的溢利，應於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由新股東及現有股東共同享有。

- 先決條件： (i)發行內資股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ii)發行內資股獲相關監管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
- 禁售期： 武義縣金投已承諾，於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起計12個月期間，除非經本公司事先同意，否則其不會(i)處置內資股認購股份；(ii)容許其本身發生控制權變動；或(iii)訂立任何與上述交易具有相同經濟效果的交易，惟本公司與武義縣金投協定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 決議案的有效期限： 有關發行內資股的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之日起計12個月。

(II) 發行時間

待股東及相關監管部門批准發行內資股後，及在發行內資股決議案的有效期內，本公司將根據內資股認購協議完成發行內資股。

(III) 有關發行內資股的一般授權

發行內資股將根據一般授權進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發行認購股份將毋須經股東批准。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將向股東大會提呈發行內資股認購股份，以供股東審批。

(IV) 內資股認購股份的地位

根據內資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及配發的內資股將在所有方面與已發行內資股具有同等地位。

(V) 發行內資股的理由及裨益

內資股認購事項屬於投資方作出的戰略性投資，與本公司最近引入的其他戰略性投資為同等性質。內資股認購事項表明武義縣金投對本公司新能源及智能電動汽車業務的支持，以及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前景的信心。內資股認購事項亦將為建立及加強本公司在武義縣的商業和產業合作，包

括佈局電動車設施等，而奠定基礎。這類商業和產業合作，將惠及本公司，以及武義縣的地方經濟。

經計及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VI) 過去12個月進行的集資活動

茲提述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及2023年11月20日的公告。於2023年11月20日，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43.80港元向Stellantis N.V.發行194,260,030股H股。該等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94,260,030元，相當於(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約17.40%；及(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53%。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動用該認購事項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的公告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所得款項。

除本通函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前的過去12個月概無進行其他集資活動。

(VII) 所得款項用途

內資股認購事項將為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總額439,531,459.46港元(相當於不超過人民幣400百萬元)。概無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將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支付。所得款項擬分配用於以下用途：

- (a) 所得款項中約40%用於拓展及升級智能電動汽車組合、擴大研發團隊、改進電氣化技術，以及加強自動駕駛及智能座艙系統等先進汽車智能技術的開發；
- (b) 所得款項中約25%用於營銷、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擴展海外市場；
- (c) 所得款項中約15%用於提升生產能力及自動化能力、增強垂直整合及營運效率；及
- (d) 所得款項中約20%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VIII) 授權董事會處理發行內資股相關事項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建議股東授權董事會(而其將授權朱先生)處理及追認發行內資股相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1. 簽署並向監管部門遞交發行內資股相關申請、報告及其他文件，並完成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及同意等若干程序；
2. 確定發行內資股的具體計劃，包括確定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認購方、最終價格、發售時間及方式、禁售期、與發行內資股有關的任何協議、合約或其他文件的簽立、執行、修訂及終止、發行內資股所得款項將用作投資的具體投資金額以及其他相關事項；對發行內資股的具體計劃及其他相關事項作出相應調整(包括暫停及終止計劃)，惟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須於該等大會上重新表決的事項則除外；
3. 協商並簽署內資股認購協議，確認對內資股認購協議的任何修訂；
4. 處理與取得聯交所及／或其他相關監管部門批准發行內資股的有關工作；
5. 根據發行內資股的實際需要聘請及委任與發行內資股有關的境內外律師及其他顧問，並簽署聘用協議及其他相關法律文件；
6. 根據發行內資股的實際情況及相關監管部門的批准文件，對發行內資股計劃的相關內容進行適當修訂；

董事會函件

7. 簽署、實施、修改及完成與發行內資股有關的所有文件，進行與發行內資股有關的一切可取或適當的行動及事項；
8. 批准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與發行內資股相關的公告、通函及通知，並向聯交所提交有關表格、文件或其他資料；
9. 於發行內資股完成後對公司章程條文進行相應修訂，並向本公司登記監管部門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完成變更、備案及登記；及
10. 按照有關法律法規，採取一切必要行動處理與發行內資股相關的其他事項。

董事會函件

(IX)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約為51.55%，將繼續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下表載列(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詳細股份架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包括H股及 內資股)	估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¹⁾	估 僅H股的 總數 數目	估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¹⁾	股份數目 (包括H股及 內資股)	估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¹⁾	估 僅H股的 總數 數目	估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¹⁾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朱先生 ⁽²⁾	92,596,398	6.93%	37,038,559	2.77%	92,596,398	6.85%	37,038,559	2.74%
傅先生 ⁽³⁾	91,200,000	6.82%	18,240,000	1.36%	91,200,000	6.75%	18,240,000	1.35%
杭州芯圖	4,077,472	0.30%	4,077,472	0.30%	4,077,472	0.30%	4,077,472	0.30%
寧波華綾 ⁽³⁾	56,547,741	4.23%	56,547,741	4.23%	56,547,741	4.18%	56,547,741	4.18%
寧波華暘	24,000,000	1.80%	24,000,000	1.80%	24,000,000	1.78%	24,000,000	1.78%
寧波景航	12,806,500	0.96%	12,806,500	0.96%	12,806,500	0.95%	12,806,500	0.95%
寧波爾麟	21,761,266	1.63%	21,761,266	1.63%	21,761,266	1.61%	21,761,266	1.61%
萬載明昭	10,800,000	0.81%	10,800,000	0.81%	10,800,000	0.80%	10,800,000	0.80%
小計	<u>313,789,377</u>	<u>23.47%</u>	<u>185,271,538</u>	<u>13.86%</u>	<u>313,789,377</u>	<u>23.21%</u>	<u>185,271,538</u>	<u>13.70%</u>
其他關連人士								
Stellantis N.V.	284,260,030	21.26%	239,260,030	17.90%	284,260,030	21.02%	239,260,030	17.70%
其他現有股東(計入 公眾持股量)								
金華市產業基金	11,507,500	0.86%	11,507,500	0.86%	16,524,982 ⁽⁴⁾	1.22% ⁽⁴⁾	16,524,982 ⁽⁴⁾	1.22% ⁽⁴⁾
武義縣金投	-	-	-	-	10,034,964	0.74%	-	-
其他公眾股東	727,409,182	54.41%	680,374,847	50.89%	727,409,182	53.80%	680,374,847	50.32%
小計	<u>738,916,682</u>	<u>55.27%</u>	<u>691,882,347</u>	<u>51.75%</u>	<u>753,969,128</u>	<u>55.77%</u>	<u>696,899,829</u>	<u>51.55%</u>
H股總數	-	-	1,116,413,915	83.50%	-	-	1,121,431,397	82.94%
股份總數	<u>1,336,966,089</u>	<u>100.0%</u>	<u>1,336,966,089</u>	<u>100.00%</u>	<u>1,352,018,535</u>	<u>100.0%</u>	<u>1,352,018,535</u>	<u>100.0%</u>

附註：

- 由於百分比數字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上表內的百分比數字相加後總數未必等於百分比數字的小計或總計。

董事會函件

2.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劉女士為朱先生的配偶，故被視為於朱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陳女士為傅先生的配偶及寧波華綾的普通合夥人。因此，陳女士被視為於傅先生及寧波華綾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上表所載H股認購股份為基於認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及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的匯率計算得出。有關詳情，請參閱該公告「認購事項—H股認購協議」一節。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董事會建議就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第六及二十條作出相應修訂。公司章程的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現有公司章程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3,696.6089萬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3,696.6089[135,201.8535]萬元。
第二十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1,336,966,089股，全部為普通股。	第二十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1,336,966,089[1,352,018,535]股，全部為普通股。

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最終將由基於認購協議所載相關匯率計算得出的認購股份數目釐定。

根據公司章程以及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的上述修訂將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告生效。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並無正式英文版本。任何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4. 臨時股東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19頁。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批准(a)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及(b)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股東於上述決議案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而須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在臨時股東大會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訂明的方式刊登表決結果公告。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2月27日(星期二)至2024年3月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24年2月26日(星期一)(即截止辦理登記日期)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送呈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leapmotor.com>)。閣下須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儘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1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朱江明先生
謹啟

2024年2月9日



LEAPMOTOR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3月1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芯圖大廈12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逐項批准有關以一般授權方式非公開發行內資股(「發行內資股」)的計劃之以下各項：
 - 1.1 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及面值
 - 1.2 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1.3 認購方
 - 1.4 認購價
 - 1.5 發行方式
 - 1.6 分派保留溢利
 - 1.7 禁售期
 - 1.8 決議案的有效期
 - 1.9 所得款項用途
 - 1.10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處理發行內資股相關事項。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朱江明先生

香港，2024年2月9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江明先生、吳保軍先生及曹力先生；非執行董事Grégoire Olivier先生、Douglas Ostermann先生及金宇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于武先生、黃文禮博士及萬家樂女士。

附註：

- a.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的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允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 b. 凡有權出席本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任意人數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相關委任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c.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本大會上就相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只有最優先或較優先者(視乎情況而定)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的股份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次序按聯名持有人就有關聯名持有的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先後而定。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d.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儘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2月29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物聯網街451號1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 e.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2月27日(星期二)至2024年3月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24年2月26日(星期一)(即截止辦理登記日期)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送呈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f. 本通告所提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g. 倘於2024年3月1日下午3時正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引致的「極端情況」生效，臨時股東大會將不會於2024年3月1日舉行並將延期舉行。如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告。